

证券代码：002233

证券简称：塔牌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（表决情况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内容

1、分配基准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。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34,042,181.17 元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57,346,680.38 元，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进行分配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,384,451,882.49 元，减去已分配 2024 年度分红款 528,367,728.60 元，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 5,513,430,834.27 元。

2、按照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，应当提取利润的 10%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，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 以上的，可以不再提取。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累计额为 657,678,159.94 元，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，本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及任意公积金。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的情况。

3、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(2024-2026)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2025年经营情况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董事会提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届时分配时总股本1,174,150,508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回购股份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.80元(含税)，预计派发现金563,592,243.84元，不送红股，

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，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。

4、关于 2025 年度现金分红的情况说明

(1) 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拟以届时分配时总股本 1,174,150,50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回购股份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**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.8 元(含税)**，预计派发现金 563,592,243.84 元。

(2) 2025 年度股份回购金额

2025 年度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11.77 万股，实施的股份回购总金额为 54,095,268.22 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

(3) 综上，2025 年度拟定的现金分红和已实施的股份回购总额为 617,687,512.06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97.42%。

(二)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发生如股份回购等原因导致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变动的情形，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红总额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63,592,243.84	528,367,728.60	585,390,018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0.00	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634,042,181.17	537,915,513.98	741,514,434.17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6,484,542,817.59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,513,430,834.27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677,349,990.4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637,824,043.1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677,349,990.44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(二)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5 年度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563,592,243.84 元，2023-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

红总金额为 1,677,349,990.44 元，占 2023-2025 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262.98%，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9.8.1（九）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(2024-2026)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该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行业形势变化和公司经营业绩、现金流和经营发展情况与股东回报，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（套期保值工具除外）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（待抵扣增值税、预缴税费、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）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6.48 亿元、人民币 61.28 亿元，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1.84%、45.62%，均低于 50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18 日